

淮安市公安局文件

淮公建〔2025〕7号

对市九届人大五次会议第124号建议的答复

王钦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交通管理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市公安局认真研究了您的建议内容，关于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降低减少交通事故安全隐患的务实建议，也是我市公安机关加强交通管理工作重点，针对该建议，全市公安交警部门重点围绕以下方面开展工作。

一、科学设置信号控制、开展信号配时优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规定行人、非机动车及机动车应当遵循按灯行驶的规则。通行提醒措施采用绿闪3秒、黄灯3秒的过渡时间来提示交通参与者谨慎驾驶。近年来，我局交警部门着力加强城市道路交叉口精细治理工作，建立了交通信号联

网、联调、联控智能体系。截至目前，主城区灯控路口已联网850个，信号联网率达98%，实现交通信号单点自适应控制、协调控制、区域控制，同时根据路口、路段的交通流量和实际需求优化信号控制策略，按照“一点一策、一路一策”，对信号配时实施动态调整。一是对所有信号控制路口实行“多时段多方案”控制；二是对满足条件的路口实行“单点全息自适应”控制；三是对满足条件的干线路段实行“绿波协调”控制。目前，主城区已设置单双向“绿波”控制路段74条。在第三方导航地图上，我市城市交通畅通指数始终保持在全国100个主要城市前5名。下一步，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将持续优化交通信号控制方案，着力构建“信控成网、畅通高效”的智慧交通体系，不断加强城市道路交叉口精细治理工作，保障群众出行安全、有序、通畅。

二、加强停车管理、规范停车秩序。近年来，我市充分挖掘各类停车设施潜在资源。一是创新土地供给方式，增加停车泊位2000多个，缓解了花街等区域的停车难。二是合理利用市区内环高架桥下空间，增加停车泊位2600多个。三是合理利用城区主干道桥梁下空间，增加停车泊位1000多个。四是推动居民小区停车位改造，年均新增停车泊位4000多个。五是建设立体停车场提高土地利用率，增加停车泊位1000多个，推动机关事业单位内部停车泊位错时对外开发共享，目前全市已有13779个泊位错时对外开放共享。六是规范收费管理，2024年8月，市

纪委开展全市停车问题专项检查工作，市城管局、住建局、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协同参与。城管部门结合公共停车管理月度考核工作对全市公共停车场及收费道路泊位开展排查，审查停车场备案手续、收费公示牌设置，规范停车场经营单位合法合规经营。

三、加强安全宣传、强化管理教育。我市公安机关认真贯彻落实上级部门关于加强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的部署和要求，主动与文明办、教育、交通等部门联系，加大文明交通公益宣传的力度。一是加强小手拉大手宣传，目前各县(区)公安、教育部门已协商确定11所小学组建成超240人的“少年交警队”，开展宣传活动16场次。二是注重精准宣教，深入快递、外卖企业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32场次、发放宣传资料8万份；印制5万份《畅行安全路幸福奔小康——农村交通安全知识手册》，通过农村大喇叭广播208场次。三是加强文化引领，按照“美丽乡村行”宣讲活动要求，利用逢集、重要节假日等时间节点，在县区国省道沿线行政村针对农村“一老一小”开展主题宣讲72场次。四是媒体现场报道，邀请我市主流媒体记者随同交警部门开展集中整治行动22次，现场曝光闯红灯、逆向行驶、不戴头盔的电动自行车驾驶人362人次。五是双微平台引导，利用“乐行淮安”微信、微博平台，市公安交警部门主动开展宣传引导，截至目前，共发布“戴好头盔、文明出行”，“拒绝酒驾”等微话题106个，发布文明交通安全知识1024条。

下一步，我市公安机关将持之以恒地抓好“文明交通”宣传教育和集中整治工作，最大限度地增强群众的文明交通素养。

再次感谢您对全市公安交通管理工作提出宝贵建议。

特此答复。



联系人：刘建

联系电话：13511541666

抄送：市人大人代联委，市政府办公室